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份暨完成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为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文件精神，为了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高管和核心管理层承诺将自2015年7月11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

2015年11月16日，公司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郝先进先生的通知，其于2015年11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再次增持了本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 1、本次增持日期：2015年11月16日
- 2、本次增持方式：二级市场竞价交易
- 3、本次增持股份数量：42,430股。具体情况如下：

增持日期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股）	增持股份数（股）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额（元）	增持后持股数（股）	增持后合计持股比例
2015年11月16日	郝先进	董事、副总经理	23,538,750	42,430	30.26	1,283,770.7	23,581,180	3.49%

二、完成增持计划情况：

2015年7月11日至2015年11月16日期间，公司高管和核心管理层累计增持公

司股票364,930股，累计使用资金10,024,465.7元，已完成增持计划。明细情况如下：

增持日期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股）	增持股数（股）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额（元）	增持后持股数（股）	增持后合计持股比例
2015年8月3日	田明	董事长	415,233,000	60,000	32.58	1,954,800	415,293,000	61.434%
2015年8月18日	田明	董事长	415,293,000	30,000	32.00	960,000	415,323,000	61.438%
2015年9月2日	田明	董事长	415,323,000	110,000	18.47	2,031,953	415,433,000	61.455%
2015年11月13日	郝先进	董事、副总经理	23,416,250	122,500	30.97	3,793,942	23,538,750	3.48%
2015年11月16日	郝先进	董事、副总经理	23,538,750	42,430	30.26	1,283,770.7	23,581,180	3.49%

三、相关承诺

以上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长田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郝先进先生均承诺：自增持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

四、其他事项

1、以上股份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2、以上股份增持情况与增持计划相一致，且已完成增持计划。

3、以上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7日